

汇智崇仁 2019 年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株)崇仁旅行社



地址：9FL, CHOM DAN BLDG, 353-4, SEOKYO-DONG, MAPO-KU, SEOUL, KOREA

乙方：广州汇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嘉宾路太平洋商贸大厦 B 座 615

鉴于：

甲方（委托方）需要就酒店在线预订技术项目由乙方（服务方）提供技术服务；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提供技术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技术合同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一、服务项目

合作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酒店在线预订（包括各种接口以及后台）项目技术服务。

二、服务期间

乙方为甲方提供 1 年的服务（120 工时/月），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止。

三、服务内容

1、韩国 CMS 大系统对接

乙方严格按照第三方接口文档开发该接口，并承诺 2 个月内（2019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14 日止）完成该接口的开发并上线，如在此期间遇到沟通问题或第三方技术排期问题则顺延项目完成时间，顺延期间会切换至其他项目的开发工作。

2、B2B 酒店分销系统更新至最新版

乙方按照乙方最新的酒店分销系统更新甲方现有的旧系统，并承诺 1 个月内（2019 年 4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止）完成该系统的最新版升级，如在此期间甲方提出非乙方系统已有的功能及需求，乙方有权根据功能需求大小来确定是否支持开发以及该项开发是否需要收取额外服务费。（该服务费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另签补充协议）。

3、日本 CMS 系统对接

乙方严格按照第三方接口文档开发该接口，并承诺 2 个月内（2019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14 日止）完成该接口的开发并上线，如在此期间遇到沟通问题或第三方技术排期问题则顺延项目完成时间，顺延期间会切换至其他项目的开发工作。

4、HOP 页面静态多语言/财务模块优化

乙方按照乙方最新版的酒店后台系统（HOP）更新甲方现有的旧系统，并承诺 1 个月内（2019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4 日止）完成该系统的最新版升级，如在此期间甲方提出非乙方系统已有的功能及需求，乙方有权根据功

能需求大小来确定是否支持开发以及该项开发是否需要收取额外服务费。(该服务费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后另签补充协议)。

5、美团/甩房宝/艺龙酒店数据接出

乙方严格按照第三方接口文档开发该接口,并承诺1个月内(2019年8月15日起至2019年9月14日止)完成该接口的开发并上线,如在此期间遇到沟通问题或第三方技术排期问题则顺延项目完成时间,顺延期间会切换至其他项目的开发工作。

6、香港2家以及道旅通用酒店数据接出

乙方配合第三方对接甲方的接口系统,并承诺2个月内(2019年9月15日起至2019年11月14日止)完成酒店数据的接出并上线,且增加取消政策功能,如在此期间遇到沟通问题或第三方技术排期问题则顺延项目完成时间,顺延期间会切换至其他项目的开发工作。

7、EBK酒店价格房态维护系统改造升级

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最新要求改造酒店价格房态维护系统,并承诺1个月内(2019年11月15日起至2019年12月14日止)完成该系统的改造升级,如在此期间甲方提出过大的功能及需求(按照1人超过3个工作日来定),乙方有权收取额外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合同外费用)。

8、agoda/ean/ahn等酒店分销接出

乙方按照甲方已经签订商务协议的以下三家海外公司(agoda/ean/ahn)中的一家或其他一家海外公司进行接口开发,并承诺2个月内(2019年12月15日起至2020年2月14日止)完成该接口的开发并上线,如在此期间遇到沟

通问题或第三方技术排期问题则顺延项目完成时间,顺延期间会切换至其他项目的开发工作。

四、费用及付款方式

1、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技术服务（即软件费用）合同款共计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元），此费用不包括甲方的硬件费用（即服务器费用），如期间甲方需要进行硬件升级/扩容则需要另外按照实际硬件升级/扩容费用进行收费。

2、甲方需在每月15日前将每月服务费共计人民币壹万贰整（¥10000元）汇款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广州汇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帐号：120911901010202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如对乙方技术服务情况存在异议（包括认为存在错发、漏发或任何其他违反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在每一项技术服务完成后（以乙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7个工作日内书面向乙方提出，否则乙方将认定为全部技术服务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完毕。

2、甲方承诺书面指派专人配合本合同的执行工作。

3、甲方应指定专门的对接人员对接本协议下的各类事务。

4、甲方应按照协议的约定支付各项应付费用。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 2、乙方应保证系统的稳定性，保证在服务期内能够正常运转。
- 3、乙方应在服务期内对甲方的所有数据以及服务器资源进行保密。
- 4、乙方应在服务期内对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技术指导。
- 5、乙方应指定专门的对接人员对接本协议下的各类事务。

七、特殊免责条款

1、甲方理解乙方为了系统软件的正常运行，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系统软件进行维护，如因此类情况而造成的本合同项下的技术服务不能按计划执行，甲方不对此追究责任，但乙方有义务尽力避免服务中断或将中断时间限制在最短时间内，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该部分技术服务在本合同期限内顺延。

2、乙方可能不定期对其技术服务内容等有关方面进行调整，如因上述调整而影响本合同执行，经甲方认可后，不对此追究法律责任，乙方则应该尽可能将上述影响减少至最低程度。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

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自然灾害、战争、电脑病毒、黑客攻击、网络故障、带宽或其他网络设备或技术提供商的服务延迟、服务故障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及时、充分地向对方以书面形式发通知，并告知对方该类事件对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由于以上所述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则双方于彼此间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一方违约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责。

九、合同的变更、解除及违约处理

1、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正、更改或增删需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方可发生效力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如一方违反本合同中所规定的义务，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要求纠正其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之日，应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并在三十(30)日内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如违约方继续进行违约行为或不履行其义务，守约方除就其所有损失而获得违约方补偿外，亦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3、本合同期间，如甲方逾期七(7)日未向乙方支付到期款项，经乙方合理催告后，甲方仍拒绝支付的，乙方可经书面通知甲方而终止本合同。

十、送达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请求、弃权和其他通信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应在下列时间被视为最终送达：

- 1、以专人递送对方的方式送达的，交付时;
- 2、以本合同中所制定的对接人的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的，收到无误传输邮件时;
- 3、以通过航空邮件或挂号信邮件，投递邮件后 5 个工作日。

十一、争议解决及法律适用

本合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基于此次交易目的，不包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法律管辖。任何基于本协议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款产生的争议将交由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根据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解决。仲裁地为广州。

十二、生效

- 1、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章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甲方：（株）崇仁旅行社

乙方：广州汇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张杰

盖章：



盖章：

签约时间：2018 年 12 月 26 日